



建構海上運補韌性防線 漁業署攜蘇澳漁船實兵演練

圖、文 / 漁業廣播電臺 許嘉仁

空拍參加演練漁船出海情形。

20 艘漁船依序駛離蘇澳港，與海巡署指揮艇、戒護艇編成海上運補船隊，當東部公路與鐵路因災害中斷，這些平日在海上捕撈的船舶，將轉而肩負運送糧食、醫療藥品及救援裝備的任務。

農業部漁業署於 115 年 6 月 26 日上午，在蘇澳區漁會及蘇澳商港旅運中心碼頭舉行「徵用（調）漁船（員）災害防救及韌性演練」。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及中央、地方共 11 個單位共同參與，實地驗證民間漁船納入災害防救體系後的動員與應變能力。

本次演練向 60 艘漁船發出徵用處分書，共有 39 艘完成報到，徵用率達 65%，376 名船主、船長及船員參與。其中，20 艘 CT3 至 CT5 級漁船投入海上操演，並與海巡署 100 噸級指揮艇、35 噸級戒護艇共同編隊，模擬東部陸路中斷後，從海上開闢物資補給路徑。

平災轉換 漁船成為海上運補隊

臺灣東部公路與鐵路沿線地形陡峭，遇地震、颱風或土石崩落，部分地區可能交通中斷，糧食、藥品及救援裝備須另闢運送管道。

漁船數量多、機動性強，船員也熟悉周邊海象、港口與海岸地形，可在災時支援物資運補、船舶拖帶及緊急救援。此次演練即在驗證漁船能否迅速由生產作業轉為防災任務。

演練依序進行徵用通知、船員報到、船舶檢查、任務編組及物資裝載，完成整備後，船隊自蘇澳商港旅運中心前碼頭出港，前往指定海域。

農業部政務次長黃昭欽表示，隨著參演單位逐步熟悉徵用、編組及出港程序，未來將朝無預設腳本的方向推進，臨時加入不同災情，進一步檢驗現場人員的判斷、協調與處置能力。



上 農業部黃昭欽次長致詞。
下 漁業署王茂城署長頒發感謝狀予本次接受徵用漁船的船主。



漁船出港執行災害防救及韌性演練。

海陸雙軌 驗證運補、通聯與救援

本次演練採桌上推演與海上操演雙軌進行。前進指揮所負責災情研判與船隊調度，海上船隊執行物資運補、通聯及救援，並透過現場影像與資通訊系統掌握任務動態。

演練首先驗證海上運補能力。20 艘漁船與海巡署指揮艇、戒護艇共同出港，模擬陸路中斷後，將民生物資及醫療用品送往指定地區。

第二項重點是船隊監控與跨界面通聯。航行期間，漁業監控機制持續回傳船位與任務進度，抵達指定海域後，海巡指揮艇與蘇澳區漁會漁業通訊電臺完成通聯，將海上狀況傳回前進指揮所，驗證跨單位訊息傳遞與協調能力。

第三項重點是複合災情應變。返航途中，演練模擬通訊中斷、大量漂流木、漁船碰撞、海象變化及港口受損，並啟用備援通訊、調整船隊編組，由其他船舶接替受損漁船任務。

操演期間，1 艘 CT4 級漁船拖帶故障的 CT5 級漁船返港，由 CT3 級漁船與海巡艇沿途戒護，實地檢驗船舶故障後的任務接替、拖帶技術及航行安全。

公私協力 凝聚防災意識

漁業署長王茂城指出，全臺共有 221 處漁港、約 2 萬 2,000 艘漁船，其中具一定規模、可納入動員的中大型漁船超過 7,000 艘。這些船舶分布於各地港口，船員長期在臺灣周邊海域作業，具備機動與熟悉沿岸環境的優勢。

王茂城強調，本次演練的重要目的，在於實地驗證民間漁船能否接入政府災害防救體系，並檢視徵用通知、報到、船隊編組、物資裝載、海上通聯及任務接替等環節，作為後續調整動員機制的依據。

漁業署指出，未來將持續優化徵用（調）機制，提升平災轉換效能，當天災襲擾、道路中斷、災民需要支援時，漁船可將物資運抵所需之處，構築安全穩固的藍色韌性網絡。



上 旅運中心演練漁民簽到。

中 農糧署模擬交付運補物資。

下 漁業署企劃組沈大焜組長擔任本次演練協調所執行官。